

文山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文市人发〔2017〕2号

文山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文山市市级粮食储备仓库整合重建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列入财政预算的决议

文山市人民政府：

文山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文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文山市市级粮食储备仓库整合重建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列入财政预算的议案》，会议同意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所作的审查报告。会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同意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整合重建市级粮食储备仓库。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文山市沙沟粮库、文山市秉烈粮库，建设平房仓5栋6695.82平方米、日产100吨精米生产车间1个2304平

方米、建粮食质检综合楼一栋 813.6 平方米、机修器材库等附属设施 836 平方米。

二、同意与文山市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文山市市级粮食储备仓库整合重建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并将政府购买服务资金 3095.35 万元纳入市级财政预算逐年给予安排。

三、请市人民政府按《预算法》及相关规定的程序办理法定手续，专款专用，切实加强对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有效监督。



抄报：州人大常委会、市委。

抄送：市政协、马塘工业园区管委会、三七产业园区管委会，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原常委会副主任、副调研员。

发：各乡镇人大主席团、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人大街道工委，办存。

文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7年1月22日印发
